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10 年第 1 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10 年第 1 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下午在广州凯旋华美达大酒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监事会主席王立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公司监事会 2009 年度工作报告》

二、《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关于新增月产 20 亿只小尺寸、高容量 MLCC 技改扩产项目的议案》

五、《关于新增月产 20 亿只超小尺寸片式电阻器技改扩产项目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核销坏账损失的议案》

本次拟核销的坏账损失 8,143.85 万元均已逐笔经公司业务部门及相关部门逐级审核确认核销，且是在已计提应收款项减值准备中进行核销，不影响公司当期利润。本次核销的部分坏账准备事实清楚，并已证明确实无法收回，公司董事会对其进行核销是合理的，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监事会将积极关注公司核销过程，并督促公司采取一切措施，继续进行跟踪管理及追收，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七、《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是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建立的，适应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正严格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在风险可控的情况下正常有序进行，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是可行的。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

八、《关于公司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算情况的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三日